

河南省种子站
农作物品种鉴定仪器设备购置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473

采购人：河南省种子站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录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2
一、	总则	2
二、	招标文件	3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4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五、	开标及评标	8
六、	确定中标	12
附件 1: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16
附件 2:	履约担保函格式	17
附件 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9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
	目录	21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21
1.	开标一览表	22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3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24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5
5.	投标保证承诺书	26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29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31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反商业贿赂的承诺书	32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34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35
1.	投标函	36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7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38
4.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	

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39
5.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42
6. 业绩一览表	43
7. 技术指标偏离表	44
8. 项目实施方案	45
9. 售后服务方案	46
10.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评分标准中要求的其他文件	47
第 3 章 投标邀请	48
第 4 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51
第 5 章 项目采购需求	56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9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	66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znf)的招标文件。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依此编制投标文件。

4、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对投标人信息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1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本次招标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本次招标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7章，构成如下：

第1章 投标人须知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3章 投标邀请

第4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5章 采购需求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5 对样品相关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公

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6.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6.3 **交易中心平台投标人信息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ggzy.net)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包进行投标。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5 投标语言：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投标人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

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组成

- 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或加盖电子章。

10. 证明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和伴随的工程和货物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服务(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服务及货物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报价。
- 11.3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服务成本、税费、企业的利润、运保费、伴随服务费、验收费、培训费和招标代理服务

费、履行合同期间发生的其他费用及一切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相关费用等。投标人在报价中所填报的价格均包含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包含服务的成本、检测费、验收费、保险费用、税费及其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一切有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向中标人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 11.4 如项目分包，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 11.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1.6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本项目投标人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 14.1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 14.2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

存在漏项或缺项。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14.3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14.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4.5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方式，故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按要求加密后上传到指定平台。

15.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上传。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具体

要求投标须知前附表。

- 17.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组织开标。

18.2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时：

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招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 18.3 投标人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18.5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18.6 开标时，系统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记录表中其它内容。

- 18.7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 19.4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20.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0.2.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0.2.5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包（标段）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

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如一个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 1 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 20.4 条规定处理。

20.6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内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 投标无效

21.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
- (2)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6章：
-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 22.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6章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26. 确定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7. 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当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 履约保证金

30.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0.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0.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30.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

格，应当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付款方式

31.1 签订合同前供方向需方提供合同总额 10%的履约保函；货物验收合格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全部合同款，履约保函自动转为质保函，质保期满需方签字确认后，解除保函。

32.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3.2.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3.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3.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4.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5.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6.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7. 知识产权

37.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8. 融资政策：内容详见附件 3。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加盖银行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

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格式可由投标人自拟

河南省种子站 农作物品种鉴定仪器设备购置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473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须盖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5.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承诺书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大写：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无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说明：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_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A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B面）
--------------------	--------------------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就（项目名称、标段号或包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填写具体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子 邮 箱：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被委托人身份证（A面）	被委托人身份证（B面）
-------------	-------------

5.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5.1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采购人）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5.2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说明：

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拟）。

投标人（企业盖章或电子签章）：

6.1 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 2020 年或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应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6.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投标人（企业盖章或电子签章）：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反商业贿赂的承诺书

8.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近三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的企业。

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参加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承诺。

投标人（企业盖章或电子签章）：

8.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承诺。

投标人（企业盖章或电子签章）：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应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4.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 4-1 《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 4-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4-4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5.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6. 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业绩一览表
7. 技术指标偏离表
8. 项目实施方案
9. 售后服务方案
10.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评分标准中要求的其他文件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方式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是否属于强制节能产品	备注
1														
2														
3														
4														
...														
...														

注：该表中工作内容可自行扩展，内容可自行细化。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服务期			
2	付款方式			
3	投标有效期			
4	….			
5	其他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4.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4-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5.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6.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注：投标人需附相关项目的完整合同并加盖电子签章。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7. 技术指标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分项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注：投标内容和招标要求有偏离的应在“偏离表”中列明。若无偏离，可在偏离表中描述“无偏离”。

8.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9. 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10.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评分标准中要求的其他文件

第3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河南省种子站农作物品种鉴定仪器设备购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6 月 20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473
- 2、项目名称：河南省种子站农作物品种鉴定仪器设备购置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000000 元，最高限价：4000000 元

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预算（元）
豫 政 采 (2)20220691-1	1	DNA 测序仪（遗传分析仪）	3500000
	2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500000

5、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包括：DNA 测序仪（遗传分析仪）1 台，接受进口产品；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1 台，不接受进口产品。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3）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保期：两年

6、合同履行期限：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详见 5.（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网页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被列入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年05月28日至2022年06月06日，每天00: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net>）。

3. 方式：网上获取。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年06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5（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注意事项：（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可不到开标现场解密。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2）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年06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5（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2. 投标人应将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成功加密上传至指定位置。

3. 本项目解密方式为远程解密。到开启时间，供应商凭 CA 密钥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按提示进行响应文件的解密（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种子站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商都路 26 号

联系人：冯老师

联系电话：0371-568597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6599002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65990020

发布人：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 年 05 月 27 日

第4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1	采购人：河南省种子站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商都路 26 号 联系人：冯老师 联系电话：0371-56859731
1.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65990020
1.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网页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被列入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DNA 测序仪（遗传分析仪），1 台，接受进口产品；全自动核酸提取仪，1 台，不接受进口产品。

1.3.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2.2	预算金额：4000000 元，最高限价：4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5.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无
5.5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否
6.1	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同时将问题的电子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hnzbcg65990020@126.com，（附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
6.3	投标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自行查看，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9.1	<p>资格证明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中必须附以下资料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p> <p>*1. 有效期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授权投标代表身份证）；</p> <p>*3. 投标保证承诺书；</p> <p>*4. 投标人 2020 年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5.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相关材料；</p> <p>*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p> <p>*7. 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p> <p>【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p>
11.1	<p>(1)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有货物、人工、服务成本、税费、企业的利润、运保费、伴随服务费、验收费、培训费和招标代理服务费、履行合同期间发生的其他费用及一切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相关费用等。</p> <p>最终合同支付金额为该项目的总价（包含本项目所采购货物、服务及有关其它各种费用等）。</p> <p>(2)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代理服务费、税费、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p>
13.1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16.1	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06 月 2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8.1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5</p>
18.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的 30 分钟内。
19.2	<p>信用信息截止时间点：同投标截止时间；</p> <p>信用查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始查询。</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网页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被列入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p>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以上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4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人，由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组成。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评委会成员所有成员的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5	核心产品（非单一产品的各包）：DNA 测序仪（遗传分析仪）
20.6	本项目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有，具体产品为：台式计算机及显示器。 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上所投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2.2	评标方法：适用 <u>综合评分法</u>
26.1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3名</u>
26.2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0.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u>是</u>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10%。 履约担保的形式：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中标后在合同条款中协商约定。
31.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前供方向需方提供合同总额10%的履约保函；货物验收合格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全部合同款，履约保函自动转为质保函，质保期满需方签字确认后，解除保函。
32	是否由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u>是</u> 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p>详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1 248 1275 629"> <thead> <tr> <th>成交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分包中标金额为 5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额如下：100 万元×1.5%=1.5 万元，(500-100)×1.1%=4.4 万元 合计收费=1.5+4.4=5.9 万元。</p> <p>中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将招标代理服务费汇款至以下账户（请备注：豫财招标采购-2022-47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款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号：8898516010005452 中标人凭汇款凭证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3 房间领取中标通知书。</p>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查</u>														
36.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														
36.3	<p>联系部门：<u>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u></p> <p>联系电话：<u>0371-65990020</u></p> <p>通讯地址：<u>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u></p>														

第5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本项目为河南省种子站农作物品种鉴定仪器设备购置项目。
2. 投标人各包投标报价不得超出各包最高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4. 本项目中货物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项目产品和技术要求

全自动基因分析仪（一套）：（核心产品、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基因分析仪作为一种先进的通用分析设备，能够满足本项目不同研究领域的多种技术需求，包括高通量的 SNP 分析；SSR 分析，可用于遗传图谱的构建；品种的鉴定（种质资源的鉴定、种子纯度的鉴定、转基因检测）；抗虫、病基因及抗逆基因的筛选（基因功能的验证、发育生物学的研究、基因表达研究）；环境或土壤微生物的鉴定；遗传育种；指纹图谱的构建，遗传进化的分析等。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1	全自动基因分析仪（一套）：（核心产品、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p>一）工作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温度要求：18-302. 湿度要求：20-80%3. 电源：200-220V/230-240V +/- 10%，50/60Hz <p>二）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同时兼容 48 道及 96 道毛细管阵列，两种规格毛细管可自由更换2. 固态长寿命激光，激发波长为 505nm，无需散热，采用双光束双侧激光同时激发3. 检测系统：光栅分光、冷 CCD 检测全波长光谱数据，全部电泳通道同时检测，荧光染料更换时无需更新任何硬件设备。4. 可同时进行 6 色或以上荧光实时检测；5. 全自动进样，不同样品板更换无需人工干预6. 24 小时测序量至少 100 万碱基数

		<p>7. DNA 序列分析精度 98.5%或以上，读长最长可达 1100bp 或以上</p> <p>8. 测序试剂常规可做 16 倍稀释</p> <p>9. 有针对困难模板检测的专用试剂盒</p> <p>10. 片段分析分辨率：精确到 0.05bp</p> <p>11. 可进行大规模 SSR 研究，适用于全基因组连锁分析和目的基因的定位研究工作。24 小时可分析 4 万 SSR 基因型</p> <p>12. 可进行大规模 SNP 的系列研究：24 小时可进行 100 万个 SNP 基因型分析</p> <p>13. 电泳温度：18℃-70℃</p> <p>14. 一次上机试剂可运行 9600 个样品</p> <p>15. 上样所需最小样品体积 5ul</p> <p>16. 数据分析所用软件：数据收集软件，测序及片段分析软件</p> <p>17. 片段分析软件可达到每小时 50,000 个基因型的数据处理</p> <p>18. 内置一体化自动进样器及样品板存储器：可容纳不少于 16 块样品板，适配 96 孔板和 384 孔板，样品板连续运行，随时存取，样品板条形码自动识别</p> <p>19. 平板密封：Septa 或聚丙烯热密封（自动板上穿刺）</p> <p>20. 样品体积：384 孔板（5-30ul），96 孔板（10-50ul）</p> <p>21. 毛细管分离距离（cm）：36cm 和 50cm</p> <p>22. 新型分离胶（POP-7 高分子聚合物），可测 1100 碱基以上的测序长度</p> <p>23. 分析仪通过整合样品板存储栈、内置的条形码读取器及一个可选的外置条形码读取器来进一步提高自动化程度，将潜在的人为失误降至最低</p> <p>24. 仪器操作和数据分析所用计算机工作站：硬件酷睿 I7 处理器，16G 内存（2×8G），独立显卡，2×500G 硬盘；</p> <p>25. 仪器配置：</p> <table data-bbox="558 1836 957 2016"> <tr> <td>基因分析仪</td> <td>一台</td> </tr> <tr> <td>计算机和液晶显示器</td> <td>一套</td> </tr> <tr> <td>安装试剂盒及附件</td> <td>一套</td> </tr> </table>	基因分析仪	一台	计算机和液晶显示器	一套	安装试剂盒及附件	一套
基因分析仪	一台							
计算机和液晶显示器	一套							
安装试剂盒及附件	一套							

		<p>数据采集及分析软件 一套</p> <p>三) 设备附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6 道毛细管阵列 2. DNA 测序分离介质 3. DNA 测序试剂 4. 仪器控制和数据分析软件 <p>四) 授权: 投标人需提供生产厂家或国内一级代理商/总代理授权。</p>
2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器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途: DNA/RNA 提取, 核酸提取产物直接用于 PCR、定量 PCR 、测序、SNP 检测等; 2. 样品类型: 兼容血液、血浆、体液、细胞、动植物组织、粪便、拭子、细菌、病毒、土壤等多种类型的标本及样本。 3. 工作原理: 基于磁珠法 4. 磁头: 兼容\geq种类型磁头, 96 深孔磁头, 以及 24 深孔磁头 5. 提取板位: 可放置板位数\geq8 6. 通量: 同时处理样品\geq96/批 7. 工作体积: 30-1000 μ l/孔 8. 适用板型: 96 孔板 9. 温控范围: 室温+5$^{\circ}$C 至 90$^{\circ}$C, 10. 操作模式: 单机独立运行 11. 试剂盒: 具备原厂预分装试剂盒, 同时试剂开放, 无品牌限制。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

一. 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4.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5. 《评标委员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6. 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7. 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 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

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 评审顺序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审查	有效期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提供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提供授权书及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承诺书
	财务状况报告	2020 年或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纳税和社保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相关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提供承诺书
	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	提供声明函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	提供声明函

	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	--------------------------

2. 评标准备工作

- 2.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2.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2.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3. 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电子签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电子签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是否一致	一致，则为无效投标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7. 核对评标结果。

四. 评审标准中须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 推选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

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p>1、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2、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p> <p>备注:</p> <p>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p> <p>2.小、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同一投标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30
商务部分 (12分)	企业认证	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	6
	企业业绩	投标人提供本单位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履行的同类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合同得1分,最多得6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合同扫描件。	6

<p>技术部分 (30分)</p>	<p>技术指标响应情况</p>	<p>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号技术指标的，每有一条不满足扣2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未加“★”的技术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1分； 如有投标人本项得分为0分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备注：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主要设备技术证明文件，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若提供的货物技术证明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时，又未提供制造生产厂家对所投配置给予确认说明的，则该条技术指标不满足。</p>	<p>30</p>
<p>综合部分 (28分)</p>	<p>供货、安装调试方案</p>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供货、安装调试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安装调试计划、项目实施人员等内容进行评审： 方案内容科学详尽，措施完善具体的，得3分； 方案具体，措施合理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方案不适合本项目的，得0分。</p>	<p>3</p>
	<p>质保期</p>	<p>全部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的，得2分； 在满足质保期的要求上全部产品每增加1年加1分，最多加1分。</p>	<p>3</p>
	<p>售后服务承诺</p>	<p>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明确质保期内外的服务内容及故障响应时间。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相关内容满足本项目履行需求的情况进行评审： 投标人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内容细致、可行的，得8分； 投标人有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措施基本可行的，得5分； 投标人有售后服务内容，但未针对本项目的，得2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的，不得分。</p>	<p>8</p>
	<p>技术培训支持程度</p>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培训的方式、内容、人数及培训后的效果承诺进行评审： 方案科学完善，培训方式合理内容详尽，对培训人数和效果有合理安排和承诺的，得8分； 方案具体，各培训环节有具体措施响应，培训内容具体合理的，得5分； 投标人提供有培训方案的，得2分；</p>	<p>8</p>

	未提供培训方案的，得 0 分。	
其他优惠条件	投标人提出的能够实质性有利于项目履行或采购人使用、维护等工作的优惠条件，每提出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6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河南省种子站农作物品种鉴定仪器设备购置项目合同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买方（甲方）：_____

卖方（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供货合同

需方（甲方）：_____

供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及专家的评审意见，经供需双方友好协定一致，达成以下合同，并严格付诸实施：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整（¥_____元）；该价格已经包含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设备采购、税金、利润及供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供方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检测标准以及该设备的出厂标准。

2、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1						
2						
	总价（大写）：		元整（小写）：¥		元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及售后服务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供方负责对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四、人员培训

供方免费为需方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五、交付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按投标承诺时间），供方按需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供方或最终用户（包括供方或最终用户的工作人员）填写收货确认单，或者在乙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作

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供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3、供方应在交货时向需方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等资料。

六、验收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需方在收到产品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供方应在产品设备交付后 3 个工作日内对产品进行初步验收或委托最终用户对产品进行验收。

七、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前供方向需方提供合同总额 10%的银行履约保函；货物验收合格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全部合同款，银行履约保函自动转为质保函，质保期满需方签字确认后，银行退回供方质保金。

八、违约责任：

1、供方未按期限、地点供货，每延迟一日，供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 0.5% 向需方支付违约金；供方逾期交货达 7 日的或违约达 5%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供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需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供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设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设备款总值 5%的违约金。需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供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供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供方应按第八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3、供方送货的产品由于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供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供方履行本协议约定给需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

当承担全部责任。

5、质保期_____年，如供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每发生一次，供方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需方因供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供方应支付的相应维修费用，供方同意需方可以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九、特殊约定

1、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供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争议解决

因产品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供需双方各执 贰 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 设备技术规格

2. 售后服务计划

3. 仪器设备调试验收记录表

需方：（公章）

供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1）：详细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名称	型号	规格、参数	原产地	生产厂家

附件（3）

仪器设备调试验收记录表

名 称		制造商（供应商）	
型 号		接收日期	
项 目	情况记录		
包装情况			
设备外观			
安装调试情况			
资料情况			
其它情况			
其它	是否需要送检或校准：		
验收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经办人及日期		
	验收人及日期		
	批准人及日期		
备注：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